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36)

內幕消息

- (1) 盈利警告; 及
- (2) 繼續暫停買賣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期間」）之收益將錄得跌幅，而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 4,763,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95,000,000元。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有關期間虧損大幅上升乃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呆賬撥備大幅增加約人民幣約2,119,000,000元，(2) 墊付供應商款項的減值撥備大幅增加約人民幣1,948,000,000元，(3) 收益減少是由於電解銅貿易和再生銅產品銷售減少所致，主要是工業生產和建築活動下降導致2022年銅需求大幅減少。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團隊參考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之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為依據，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且可能須作出進一步調整或修訂。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履行復牌指引及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俞建秋先生
主席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高強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偉先生、方光華先生及俞弼忠先生。